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六年四月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表报告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目录

一、风险提示.....	3
二、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3
三、公司债券事项.....	4
四、财务和资产情况.....	7
五、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11
六、重大事项.....	13
七、财务报告.....	13
八、备查文件目录.....	13

一、风险提示

尽本公司所知，目前没有迹象表明已发行债券未来按期兑付本息存在风险。

二、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 公司概况

名称：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巫瑞生

注册地址：福建省龙海市石码镇工农路建行大厦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郭艺萱

公司联系地址：福建省龙海市石码镇工农路建行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596-6523019

传真：0596-6888199

邮编：363100

电子邮箱：lhct6526051@163.com

年度报告登载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年度报告备置地：福建省龙海市石码镇工农路建行大厦十楼

公司控股股东：龙海市财政局

本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无

（二） 年度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三西路 67 号世界贸易中心 17 层

签字会计师：马建华、孙坤

（三） 债券受托管理人

1、11 龙海债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办公地址：漳州市胜利西路龙门大厦

联系人：王旭林、黄瑞红

联系电话：0596-2030922、0596-6526132

2、14 龙海债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11 号宜发大厦 32 层

联系人：李炜刚

联系电话：059187809500、18965900122

（四）债券评级机构

1、11 龙海债

评级机构名称：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7 层

2、14 龙海债

评级机构名称：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83 号德胜国际中心 B 座 7 层

三、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情况

1、2011 年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名称：2011 年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简称：11 龙海债

代码：1180174（银行间）、122769（上交所）

发行日：2011 年 12 月 2 日

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1 日

债券余额：560,000,000.00 元

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 8.25%。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付息日为每年的 12 月 2 日。本期债券为 6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设计提前偿还条款，即自债券发行后第 4 年末起，每年末分别偿还债券本金金额的 30%、30%、40%，即 2.4 亿元、2.4 亿元、3.2 亿元。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后三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担保：土地使用权抵押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无

2、2014 年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名称：2014 年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简称：14 龙海债

代码：1480453（银行间）、124920（上交所）

发行日：2014 年 8 月 15 日

到期日：2021 年 8 月 14 日

债券余额：800,000,000.00 元

利率：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在存续期内票面年利率为 6.58%。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付息日为每年的 8 月 15 日。本期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设计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后五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担保：中国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担保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无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

公司已经制定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将对募集资金实行集中管理和统一调配，并制定专门部门负责资金的总体调度和安排，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本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并对募集资金支付情况建立详细的台账管理并及时做好相关会计记录。同时，公司将不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确保资金投向符合规定用途和出资人的利益。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用于存放募集资金，其中：

1、11 龙海债

账户名称为兴业银行龙海市支行，账号：162020100100106691，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799998809.67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190.33 元。

2、14 龙海债

账户名称：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账号：35101560027251560000，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600228700.72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99771299.28 元。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计划与募集说明一致。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四）资信评级情况

根据有关要求，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情况开展不定期跟踪评级。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资信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信用等级。

（五）债券增信情况

1、2011 年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子公司龙海双第华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合法拥有的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资产，土地证号为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1 号、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3 号、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4 号，为 2011 年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抵押担保，并已办理抵押登记手续。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都能按原计划方案实施。该 3 宗土地账面价值为 1,845,422,200.00 元，根据漳州华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0 年 10 月 22 日为基准出具的漳诚地估字（2010）（估）第 27/29/30 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价值为 1,845,422,200.00 元，担保物价值对本期债券本金覆盖倍数为 2.31 倍，用于抵押的土地价值能较好地覆盖本期债券未偿付本息，仍具有较强的增信作用。上述抵押资产除未本期债券提供抵押征信外，未进行其他抵押。

2、2014 年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中国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无条件不可撤销担保。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都能按原计划方案实施。

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净资产额	638,574.42	623,917.66
净资产收益率	9.44%	2.11%
资产负债率	38.63%	41.46%
流动比率	0.36	0.50
速动比率	0.36	0.50
资信状况	AAA	AA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9,581,136.50	5,532,210.00
对外担保余额占其净资产的比例	1500.39%	886.69%

(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15 年度内，本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聘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担任“11 龙海债”债券受托管理人，聘请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担任“14 龙海债”债券受托管理人。2015 年度受托管理人在履行责任时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受托管理人已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债券信息网披露 2015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四、财务和资产情况

(一) 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公司财务数据及指标对比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长比率
总资产	1,391,844.23	1,092,484.69	27.40
流动比率	2.59	3.81	-32.09
速动比率	0.48	0.55	-12.36
资产负债率	49.94%	43.51%	14.76
营业收入	67,410.58	39,871.33	69.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3,910.39	514,198.57	15.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66.90	14,254.59	2.8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21,824.88	21,529.37	1.3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EBITDA/全部债务)	3.14%	4.53%	-30.67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17	1.36	-14.21
现金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7.18	3.77	90.6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1.31	1.49	-12.25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1.00	1.0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843.68	-62,698.34	-10.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5,102.26	-698.19	6,359.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93,749.66	123,659.33	-24.1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001.32	93,197.59	-7.72

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如下:

1、流动比率比率: -32.09%

原因: 由于流动负债的下列项目大幅增加: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短期借款	22,535.00		22,535.00
应付票据	107,600.00		107,600.00
应付账款	46,946.30	41,131.00	5,815.30
应交税金	32,821.79	24,655.85	8,165.93
其他应付款	110,474.00	79,430.73	31,043.2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9,300.00	15,700.00	13,600.00

2、营业收入: 69.07%

原因: 主要由于下列项目大幅增加: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加额
综合开发收入	47,952.30	27,405.29	20,547.01
自来水销售	2,434.37	1,828.32	606.05
房地产销售	4,683.40	2,945.88	1,737.52
代建项目管理费收入	11,364.75	6,428.90	4,935.85

3、EBITDA 全部债务比 (EBITDA/全部债务): -30.67%

原因: 负债总额大幅增加。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长比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21,824.88	21,529.37	1.37
负债总额	695,055.70	475,383.71	46.2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EBITDA/全部债务)	3.14%	4.53%	-30.67

4、现金保障倍数: 90.62%

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 62,993.71 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长比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102,843.40	39,849.69	158.08
现金利息支出	16,649.84	14,411.77	15.53
所得税付现			
现金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7.18	3.77	90.62

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6,359.90%

原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减少，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70.20	1,134.39	-64.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81.00	-81.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0	-10.70
现金流入小计	1,070.20	4,926.09	-3,85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94.47	2,924.28	-2,229.8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9,428.00		19,428.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49.99	2,700.00	23,349.99
现金流出小计	46,172.46	5,624.28	40,54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02.26	-698.19	-44,404.07

(二) 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说明 (同比变动超过 30%)

1、主要资产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增长率
存货	439,186.51	299,502.89	139,683.62	46.64
无形资产	280,345.64	280,347.87	-2.23	
货币资金	172,431.73	93,197.59	79,234.14	85.02
应收账款	127,040.10	117,277.85	9,762.26	8.32
其他长期资产	118,030.24	118,030.24		
其他应收款	117,320.51	92,837.90	24,482.61	26.37

2、主要负债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增长率
其他应付款	110,474.00	79,430.73	31,043.27	39.08
应付债券	109,908.84	156,455.46	-46,546.62	-29.75
长期借款	109,088.70	46,206.00	62,882.70	136.09
专项应付款	108,929.74	76,469.82	32,459.92	42.45
应付票据	107,600.00	-	107,600.00	

3、变动原因说明：

(1)、存货：46.64%。

原因：主要是开发成本（包括土地一级开发的各类支出，安置房支出、受托建造的 BT

项目支出等) 大幅增加。(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额	增长率
原材料	278.48	283.78	-5.30	-1.87
开发产品	31,089.88	24,428.04	6,661.83	27.27
开发成本	407,818.16	274,791.07	133,027.09	48.41
合计	439,186.51	299,502.89	139,683.62	46.64

(2)、货币资金: 85.02%。

原因: 短期借款、应付票据等融资增加引起货币资金增加。

(3)、其他应付款: 39.08%。

原因: 与漳州公路交通实业有限公司往来款增加 20,000.00 万元, 与龙海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往来增加 11,750.19 万元

(4)、长期借款: 136.09%。

原因: 本期向银行借款增加。

(5)、专项应付款: 42.45%

原因: 在建工程增加, 专项资金增加。

(6)、应付票据: 增加额 107,600.00 万元。

原因: 本期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 万元, 开具商业承兑汇票 93,600.00 万元。

(三) 资产抵押情况

目前公司资产无被查封、冻结的情况, 公司资产抵押、质押情况如下:

1、土地

序号	土地证号	所属公司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原始出让价(万元)	评估价格	备注
1	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1 号	龙海双第华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220,200.00		90,357.96	划拨
2	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3 号	龙海双第华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132,300.00		54,402.38	划拨
3	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4 号	龙海双第华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938,800.00		39,781.88	划拨
4	龙国用(2014)第 GH0054 号	龙海市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83.00			(划拨) 在存货科目
5	龙特国用(1996)第 0019 号	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	31,428.00		104.97	出让
合计						

(四) 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对外抵押担保事项明细:

被担保单位名称	贷款单位（银行名称）	借款余额 （万元）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担保形式
龙海市东跃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30,000.00	2015/9/21	2033/9/20	单人担保
福建龙海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福州分行	8,000.00	2015/9/23	2018/9/22	单人担保
龙海市南太武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5,000.00	2015/8/1	2018/8/1	单人担保
龙海市翔龙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	5,000.00	2015/10/1	2016/10/1	单人担保
合计		248,000.00			

（五）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兑息兑付情况。

（六）获得银行授信情况及偿还银行贷款情况

1、获得银行授信情况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万元）	使用授信额度	备注
1	厦门农商行	10000	10000	
		4750	4750	
2	建设银行龙海支行	20000	20000	
3	光大银行龙海支行	5035	5035	
合计		39785	39785	

2、本公司报告期内所有银行贷款均按时偿还，无展期、减免、违约等情况。

（七）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报表期间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主营业务模式

序号	单位名称	业务模式
1	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政府委托代建综合开发
2	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	水费收入、检测收入
3	龙海市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房销售收入
4	龙海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收入
5	龙海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性收入

（二）主要经营状况

本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收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综合开发收入	47,952.30	71.24	27,405.29	69.33
代建项目管理费收入	11,364.75	16.88	6,428.90	16.26
自来水销售	2,434.37	3.62	1,828.32	4.63
房地产销售	4,683.40	6.96	2,945.88	7.45
污水处理费	720.70	1.07	632.22	1.60
其他收入	157.59	0.23	290.33	0.73
合计	67,313.10	100.00	39,530.94	100.00
成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综合开发收入	39,960.25	83.54	19,021.75	74.79
房地产销售	4,266.87	8.92	2,665.31	10.48
自来水销售	2,852.74	5.96	3,004.50	11.81
污水处理费	730.00	1.53	730.00	2.87
代建项目管理费收入				
其他收入	25.24	0.05	12.71	0.05
合计	47,835.10	100.00	25,434.26	100.0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净利润	14,666.90	14,254.59
销售费用	254.54	579.04
管理费用	2,934.05	5,864.48
财务费用	745.49	28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5,843.68	-62,69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5,102.26	-698.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93,749.66	123,659.33

备注：

- 1、业务 1 收入增长，原因是代建收入、代建项目管理收入增加。
- 2、业务 2 自来水销售收入增长，主要是相关用水需求量增长所致。
- 3、业务 3 房地产销售收入增长，原因是城投房地产经济适用房销售增长。

（三）投资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进行对外投资超过上年度审计净资产 20%的项目。

（四）未来发展目标

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三届八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

省国资委年度工作会议决策部署，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以“一转二提三克难”为总纲，切实履行全市投融资平台建设和运营主力军职责，进一步强化国有企业核心地位。同时充分把握国家宏观政策，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改造、整合培育、攻坚克难、资本运作、队伍建设、风险管控，避危抢机，逆势而上，努力实现“十三五”良好开局和进一步推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五）其他需要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发生的业务严格按合同履行，不存在违约事项。

（六）关联方资金占用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况，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如有应当披露报告期内未收回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金额、违规担保金额。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总额超过公司净资产 10%的，应带披露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汇款相关安排等。

（七）公司治理

本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存在影响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六、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可能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行政处罚的事项；
- 2、破产重整事项；
- 3、已发行的债券暂停上市、终止上市的风险；
-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
- 5、其他重大事项。

七、财务报告

财务报告详见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八、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负责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签名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文件及公告原稿。

(本页无正文，为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5 日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00002016040020996039

报告文号：中兴华审字[2016]第JS-0330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审字（2016）第 JS-0330 号

审 计 报 告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海国投）按照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龙海国投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以及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

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龙海国投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海国投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 北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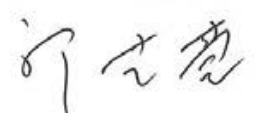
会企02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行次	注释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1	五.31	673,130,982.91	395,409,365.71	542,197,867.57
减: 主营业务成本	2	五.31	478,351,033.92	254,342,615.48	423,290,468.78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五.32	36,165,607.31	5,487,768.22	29,296,662.21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		158,614,341.68	135,478,982.01	89,610,736.58
加: 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		950,086.47	3,269,040.29	54,620.00
减: 营业费用	6		2,545,403.39	5,790,435.99	1,877,591.37
管理费用	7		29,340,542.69	58,644,753.54	72,083,377.84
财务费用	8	五.33	7,454,874.65	2,851,578.62	-212,205.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		120,223,607.42	71,461,254.15	15,916,593.34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五.34	10,055,307.70	10,296,031.34	2,922,532.19
补贴收入	11	五.35	56,000,000.00	105,700,000.00	200,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2	五.36	761,314.79	5,478,013.89	19,651,349.69
减: 营业外支出	13	五.37	1,859,308.00	218,600.75	352,442.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		185,180,921.91	192,716,698.63	238,138,032.78
减: 所得税	15	五.38	50,508,997.87	57,319,320.83	78,877,234.80
减: 少数股东损益(合并报表填列、亏损以“-”号填列)	16		-242,662.18	-1,839,627.59	-234,963.38
加: 本期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7		11,754,383.25	5,308,891.09	15,709,951.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146,668,969.47	142,545,896.48	175,205,712.50
加: 期初未分配利润	19		512,056,109.64	410,429,268.91	554,108,320.17
其他转入	20		0.00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658,725,079.11	552,975,165.39	729,314,032.67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		14,827,371.26	20,919,055.75	18,884,763.76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24				
提取储备基金	25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26				
利润归还投资	27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		643,897,707.85	532,056,109.64	710,429,268.91
减: 应付优先股股利	2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		203,308,621.68	20,000,000.00	30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2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33		440,589,086.17	512,056,109.64	410,429,268.91
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的收益	35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6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37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38				
5、债务重组损失、	39				
6、其他	4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 并 现 金 流 量 表

单位:人民币元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 龙海市国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新瑞隆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1)

项目	行次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补充资料	行次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62,884,161.67	67,429,302.17	473,108,871.12	净利润	57	146,668,969.47		142,515,896.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加: 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58	-212,462.18		-1,839,627.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65,549,869.78	331,067,604.72	223,240,993.84	减: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59	11,754,383.25		5,308,891.09
现金流入小计	9	1,028,434,031.45	398,496,906.89	696,349,864.96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60	2,741,219.02		37,594,475.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1,550,311,761.28	567,992,739.62	250,016,145.42	固定资产折旧	61	11,155,437.09		11,329,233.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12,791,438.51	9,394,451.27	11,909,465.01	无形资产摊销	62	182,309.44		166,309.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7,720,587.11	899,465.15	6,984,090.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			831,076.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16,047,021.49	447,193,672.34	8,846,425.12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 增加)	64	0.00		65,003.43
现金流出小计	20	1,586,870,808.39	1,025,480,328.38	277,756,125.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65	-3,351,438.05		21,197,50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558,436,776.94	-626,983,421.49	418,593,739.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6			-304,48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7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37,000,000.00	18,000,000.00	财务费用	68	9,733,115.22		2,739,891.0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11,343,916.16	4,518,555.52	投资损失(减: 收益)	69	-10,055,307.70		-13,692,002.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810,000.00		递延收益摊销(减: 摊销)	7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106,981.00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71	-1,145,539,004.39		-433,351,670.54
现金流入小计	29	10,702,037.53	49,240,897.16	22,518,555.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72	-89,030,936.48		1,441,495,30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6,944,718.47	29,242,780.09	18,648,138.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73	585,545,828.58		-1,829,914,581.0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194,280,000.00		49,000,000.00	其他	74	-54,489,923.72		54,734.8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260,499,890.00	27,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558,436,776.95		-626,983,421.49
现金流出小计	36	461,724,608.47	56,242,780.09	67,648,138.2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451,022,570.94	-6,381,882.93	-45,129,582.74	债务资本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6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596,794,983.56	145,893,500.00	24,000,00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1,117,717,000.00	126,999,000.00	13,600,00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841,939,018.92	1,445,386,535.45	253,862,489.99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860,013,151.95		931,975,899.78
现金流入小计	44	2,556,451,002.48	1,716,270,035.45	291,462,489.9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931,975,899.78		329,347,897.5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493,540,000.00	267,440,000.00	219,872,000.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166,488,448.46	144,117,702.63	471,616,947.59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958,915,953.96	68,119,026.16	691,488,947.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71,962,747.83		602,628,002.24
现金流出小计	53	1,618,954,402.42	479,676,728.79	691,488,947.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937,496,600.06	1,236,593,306.66	-400,026,457.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71,962,747.83	602,628,002.24	-26,562,301.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邓友范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013-2015 年度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2004年02月23日，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取得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5068110000595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45,000.00万元人民币，由龙海市财政局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00.00%。法定代表人：巫瑞生，注册地址：龙海市，企业住所：龙海市石码镇工农路建行大厦。

公司是根据龙海市人民政府龙政综[2004]17号文件批准成立于2004年2月，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000.00万元，2009年8月31日，龙海市财政局对公司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45,000.00万元，此次增资经漳州德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漳德会验字[2009]第104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依法运营龙海市本级国有资产。（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三）母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龙海市财政局。公司下设工程部、财务部、办公室、资产管理部、监事会、工会等职能管理部门，子公司包括1级子公司4家；2级子公司8家，见附注七。（一）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子公司情况表。

公司设总经理职位，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总经理，批准报出日以签字人及其签字日期为准。

（五）营业期限

注册经营期限自2004年02月23日至2054年02月22日止。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承担了龙海市较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资产管理的职责。对这些基础设施类资产，公司按政府有关部门的划拨文件、批复、资产评估报告以及财务竣工决算等资料确定资产价值入账并按主管财政机关的批复要求不予摊销；同时，公司接受政府划拨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因无固定使用年限，也不进行摊销；公司收到的龙海市财政相应的拨款和补助也按相关文件规定的用途进行财务处理。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所发生的非记账本位币经济业务，均采用业务发生日的市场汇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期末外币账户余额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价进行调整，除其中属于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外，其余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六）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期末市场汇率折算为本位币金额；所有者权益中，“实收资本”项目按照投入时的市场汇率折算，“资本公积”和“盈余公积”项目按照形成时的市场汇率折算，“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本位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合计数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之间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额的项目，按期末市场汇率折算为本位币金额。“净利润”项目，按折算后利润表各项目的本位币数额计算列示；“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度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本位币数额列示。

现金流量表中所有项目，均按期末市场汇率折算为本位币金额，由于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作为调节项目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

（七）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

（八）短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是指公司购入的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各种股票、债券、基金等。

短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投资成本是指公司取得各种股票、债券、基金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放弃的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如取得短期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不构成投资成本。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收到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于实际收到时，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短期投资时，按所获得的价款减去短期投资账面价值以及未收到的已计入应收项目的股利、利息等后的余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期末，短期投资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系按单项投资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预计的短期投资跌价损失计入当年度损

益类账项。

（九）坏账核算方法

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和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损失。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采用账龄分析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确定具体计提标准。

1.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将视以下情况而定：

（1）对公司应收非关联方的款项，金额较大、收回有困难的，结合实际情况和经验计提专项坏账准备。除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很小（如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时间内无法偿还债务等），以及应收款项逾期五年以上外，下列情况一般不能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①当年发生的应收款项；

②计划对应收款项进行重组；

③其他已逾期，但无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2）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根据预计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关联方（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重组或无其他收回方式的，则对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将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对公司与政府及相关单位、部门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2.采用账龄分析法时，公司应收款项各账龄段的计提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5	15
2—3年	35	35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5 年	60	60
5 年以上	100	100

(十)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是指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或者为了出售仍然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或者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公司将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开发成本等类别。各种存货均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公司的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公司对存货作定期盘点。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预计的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十一) 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入账。

(1) 若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下,采用成本法核算;

(2) 若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或20%以上,或对其他单位的投资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不足20%,但具有重大影响,则采用权益法核算;

(3) 若公司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以上(不含50%),或虽不足50%,但具有实质性控制权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4) 股权投资差额的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调整初始投资成本。股权投资差额分别情况进行会计处理: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

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计入“长期股权投资—股权投资差额”科目，并按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摊销计入损益，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在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明细账项。

2.长期债权投资

(1) 债券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入账。公司购入的长期债券，初始投资成本减去相关费用及尚未到期的债券利息，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摊销；债券投资按期计提利息，应计的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经摊销债券溢价或折价后，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按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入账，按期计提应计利息，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公司在对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预计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十二) 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2,000.00元以上的实物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0-5
运输设备	8-10	0-5
机器设备	10-12	0-5
电子设备	3-5	0
供水管道	5-30	0-10
其他设备	5-10	0-5

期末，公司对固定资产因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表明固定资产已经发生了减值，按单项固定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十三）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与购建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汇折算差额，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该项工程的成本。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作固定资产。

期末，公司对在建工程因三年长期停建、性能及技术业已落后等原因表明其已经发生了减值，按单项在建工程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十四）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除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按以下原则资本化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类账项。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当同时满足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等三个条件时，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每一会计期间资本化金额按至当期末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计算确定。如果购建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但如果中断是使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损益。

3.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资本化利率。

4.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以后发生的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辅助费用较小，也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十五）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公司将无形资产分为土地使用权、工业产权及专有技术、商标权等大类，对无形资产按形成或取得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并在受益期内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期末，公司对无形资产因市价持续下跌、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超过法律保护期限等原因表明无形资产已经发生了减值，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开办费在公司成立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公司账面核算的其他长期资产包括政府授权本公司管理的道路、桥梁等资产及公司已完工的代建项目。因这些市政资产没有规定的使用年限且相关营运费用由财政部门拨款承担，经财政部门批准不计提折旧，于报废时经龙海市国资部门批准一次性直接核销。

（十八）预计负债的核算方法

公司不确认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作为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预计负债项目单独反映：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

- 1.预计负债的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
- 2.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 3.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 4.如果清偿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但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 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产品。公司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收入实现。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收入分别以下情况予以确认和计量：（一）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二）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确认的金额小于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的差额，作为当期损失；（三）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全部不能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二十)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均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二十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报表期间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表期间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二）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报表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主要税项

（一）营业税

单位名称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母公司	营业税	服务收入	5%
母公司	营业税	其他服务性收入	5%
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营业税	BT 项目	5%
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	增值税	水费收入	6%、3%
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	营业税	检测收入	5%
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	营业税	房租收入	5%
龙海市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营业税	开发房销售收入	5%
龙海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营业税	污水处理费收入	不征税
龙海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营业税	其他服务性收入	5%

注：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水费收入增值税按简易办法征收，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 号文）》精神，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自来水增值税征收率由原 6%调整为 3%。

（二）企业所得税

公司及子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均以主管税务机关的汇算清缴数为准。

（三）房产税

房产税按房产原值的 70% 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出租房产以房产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税率为 12%。

（四）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由公司及其子公司代扣代缴。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

（一）合并报表的编制依据和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字[1995]11号）的规定，以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各项目数额予以编制。

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款项均在财务报表合并时予以抵销。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的通知》（财会[2002]18号）的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出售、购买子公司，期末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在报告期内出售子公司(包括减少投资比例，以及将所持股份全部出售)，期末在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子公司期初至出售日止的相关收入、成本、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购买子公司，则将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该子公司的相关收入、成本、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二）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对公司拥有过半数以上权益性资本的被投资企业以及公司享有控制权的其他被投资企业，一般均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对行业特殊及规模较小或者基本处于停滞状态的子公司，符合财政部《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财会二字[1996]2号）（财会二字[1996]2号）的有关规定的子公司，则不予合并。

本期所有子公司均已纳入合并范围。

（三）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情况（注册资本：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持股比例（%）	持有单位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直接持股 (%)	间接持股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持股比例 (%)	持有单位	
1	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04 年 2 月 23 日	43,000.00	100.00			是
2	龙海双第华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27 日	1,250.00		60.00	龙海城投	是
3	龙海市城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25 日	1,000.00		100.00	龙海城投	是
4	龙海市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9 年 2 月 18 日	5,000.00		100.00	龙海城投	是
5	福建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6 日	2,000.00		100.00	龙海城投	是
6	龙海城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12 日	21,950.00	22.78	77.22	龙海城投	是
7	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	1983 年 12 月 30 日	5,000.00		100.00	城投水务	是
8	龙海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28 日	1,500.00		100.00	城投水务	是
9	福建红树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 13 日	2,000.00	100.00			是
10	龙海市国投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26 日	1,000.00	60.00			是
11	龙海市国投弘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00.00	100.00			是
12	龙海市滨港自来水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5 日	50.00		80.00	龙水自来水	是

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50%以上权益性资本的子公司及拥有50%以下含（50%）权益性资本但对其实质上拥有控制权的子公司概况列示如下：

（1）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4年2月，原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龙海市石码镇工农路建行大厦，主要从事依法运营龙海本市建设、土地系统的部分国有资产；承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运营土地收储业务；地产开发和建材销售等业务。

2009年8月31日，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43,000.00万元，同时，公司性质由原来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及累计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漳州德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漳德会验字[2009]第103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2）龙海双第华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8年3月，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全部为龙海双第华侨农场投资。2010年9月，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人民币1,250.00万元，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7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龙海双第华侨农场出资人民币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该公司注册地址为龙海市工农路建行大厦五楼，主要是从事招商引资；土地成片开发；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和拆迁安置等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须取得有关部门许可）。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3）龙海市城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5年11月，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龙海市榜山镇锦龙小区2幢201室，主要是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4）龙海市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9年2月，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龙海市石码镇工农路建行大厦四层，主要是从事房地产开发、拆迁安置等业务。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5）福建城投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法人独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该公司注册地址为龙海市工农路建行大厦四楼，主要是从事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服务；对房地产业、旅游业、餐饮业、交通运输业、娱乐业、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公共设施业得投资；园林绿化工程等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须取得有关部门许可）。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6) 龙海城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于2010年3月，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1,950.00万元，公司出资5,000.00万元，持股22.78%，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出资16,950.00万元，持股77.22%。该公司注册地址为龙海市工农路建行大厦四楼，主要是从事对水务工程开发建设、市政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给排水设施设计、安装、维修等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须取得有关部门许可）。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7) 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城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是由原来的龙海市自来水公司的基础上改制设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龙海市榜山镇翠林村，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室内外管道安装和维修等业务。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8) 龙海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城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05年11月，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龙海市工农路建行大厦四楼，主要是从事污水处理业务。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9) 福建红树林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5月，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龙海市工农路建行大厦五楼，主要是从事对房地产业、旅游业、娱乐业、餐饮业、交通运输业、市政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等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须取得有关部门许可）。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10) 龙海市国投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9年10月26日，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

币1,000.00万元，公司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注册地址为龙海市东泗乡碧浦村68号。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11）龙海市国投弘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0年6月，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龙海市工农路建行大厦五楼，主要是从事对授权委托的国有和集体资产的产权、股权的管理运营；债务追偿；债务重组和企业重组；物业服务等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须取得有关部门许可）。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12）龙海市滨港自来水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8年5月，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出资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注册地址为龙海市港尾镇梅市村，主要经营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务。

公司已将该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财务报表。

（四）主要联营企业概况

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20%以上至50%以下(含50%)权益性资本的联营及合营公司概况列示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比例%	持有单位	
1	漳州开发区招商原水有限公司	16,000.00		30.00	龙水自来水	否

漳州开发区招商原水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成立于2009年1月，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16,000.00万人民币，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公司持30%股权，注册地址为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招商大道158号一楼西侧

主要经营：生产、销售原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已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权益法核算。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02,664.87	63,696.85
银行存款	896,491,895.13	931,912,202.93
其他货币资金	827,722,750.00	
合计	1,724,317,310.00	931,975,899.78

注：其他货币资金中 5,000.00 万元用于质押取得借款，722,750.00 元用于为购房者在银行办理按揭提供担保，其他为承兑汇票保证金。

注释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0,651,964.47	14.22	69,974.15	453,524,977.36	38.66	152,787.67
1—2 年	439,888,729.43	34.62	86,194.56	426,784,557.00	36.38	63,088.72
2—3 年	426,330,632.20	33.55		206,003,562.92	17.57	
3—5 年	137,004,624.84	10.78		86,681,250.00	7.39	
5 年以上	86,681,250.00	6.83				
合计	1,270,557,200.94	100.00	156,168.71	1,172,994,347.28	100.00	215,876.39

(2) 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政府组合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1,268,583,087.53	99.84		1,169,518,002.41	99.70	
组合 3: 账龄组合	1,974,113.41	0.16	156,168.71	3,476,344.87	0.30	215,876.39
组合小计	1,270,557,200.94	100.00	156,168.71	1,172,994,347.28	100.00	215,876.39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70,557,200.94	100.00	156,168.71	1,172,994,347.28	100.00	215,876.39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99,483.01	70.89	69,974.15	3,055,753.40	87.90	152,787.67
1—2 年	574,630.40	29.11	86,194.56	420,591.47	12.10	63,088.72
合计	1,974,113.41	100.00	156,168.71	3,476,344.87	100.00	215,876.39

(4) 期末主要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龙海市财政局	关联方	1,268,272,604.03	1-5 年	工程款未计算
合计		1,268,272,604.03		

(5) 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持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应收龙海市财政局 1,268,272,604.03 元。

注释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87,424,373.17	26.18	5,919,172.88	411,545,942.22	33.40	15,594,385.61
1—2 年	377,008,254.94	25.48	48,692,144.72	326,267,570.27	26.48	9,405,412.67
2—3 年	320,820,586.00	21.68	19,228,435.10	106,016,847.97	8.60	33,059,196.79
3—5 年	211,574,311.98	14.30	110,891,615.94	203,220,844.45	16.49	102,722,160.86
5 年以上	182,849,913.04	12.36	121,740,940.05	184,999,199.05	15.02	142,890,226.04
合计	1,479,677,439.13	100.00	306,472,308.69	1,232,050,403.96	100.00	303,671,381.98

(2) 其他应收款分类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政府组合	81,910,865.61	5.54		78,016,846.18	6.34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593,270,131.67	40.09		370,894,419.00	30.10	
组合 3: 账龄组合	804,496,441.85	54.37	306,472,308.69	783,139,138.78	63.56	
组合小计	1,479,677,439.13	100.00	306,472,308.69	1,232,050,403.96	100.00	303,671,381.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79,677,439.13	100.00	306,472,308.69	1,232,050,403.96	100.00	303,671,381.98

(3)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8,383,457.75	14.72	5,919,172.88	311,887,712.20	39.82	15,594,385.61
1—2 年	324,614,298.15	40.35	48,692,144.72	62,702,751.13	8.01	9,405,412.67
2—3 年	54,938,386.00	6.83	19,228,435.10	94,454,847.97	12.06	33,059,196.79
3—5 年	184,819,359.90	22.97	110,891,615.94	171,203,601.43	21.86	102,722,160.86
5 年以上	121,740,940.05	15.13	121,740,940.05	142,890,226.04	18.25	142,890,226.04
合计	804,496,441.85	100.00	306,472,308.69	783,139,138.78	99.99	303,671,381.97

(4) 期末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备注
龙海市财政局	关联方	593,270,131.67	1-4 年	往来款
福建龙海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5,228,558.62	1-2 年	往来款
龙海市东跃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626,634.98	1-5 年	往来款
龙海市角美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530,321.60	1 年-5 年以上	往来款
龙海市翔龙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675,445.49	1-5 年	往来款
合计		1,028,331,092.36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龙海市财政局欠款 593,270,131.67 元。

注释 4. 预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1,229,285.56	10.42	231,293,372.74	57.83
1-2 年 (含 2 年)	212,304,958.13	53.66	52,528,666.11	13.13
2-3 年 (含 3 年)	42,718,666.11	10.80	104,363,270.00	26.1
3 年以上	99,431,136.52	25.12	11,749,326.52	2.94
合计	395,684,046.32	100.00	399,934,635.37	100.00

(2) 期末主要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公司关系
漳州中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65,394,509.18	非关联方
中水电龙江 (漳州) 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9,500,000.00	非关联方
厦门市嘉颐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公司	5,929,100.00	非关联方
福建继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56,600.00	非关联方
龙海市海澄镇人民政府	2,808,794.00	非关联方
小计	387,189,003.18	

注释 5. 存货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84,757.05		2,784,757.05	2,837,759.55		2,837,759.55
开发产品	310,898,762.44		310,898,762.44	244,280,436.50		244,280,436.50
开发成本	4,078,181,580.22		4,078,181,580.22	2,747,910,685.00		2,747,910,685.00
合计	4,391,865,099.71		4,391,865,099.71	2,995,028,881.05		2,995,028,881.05

开发成本核算的内容主要包括土地一级开发的各类支出, 安置房支出、受托建造的 BT 项目支出等。开发产品为公司自行购建的工程。其中后山保障性住房被质押取得借款。

注释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龙海市南太武发展有限公司	19,149,890.00		短期资金拆借
龙海市东跃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93,000,000.00		短期资金拆借
国营福建省龙海双第华侨农场	20,000,000.00		短期资金拆借
龙海市新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0,350,000.00		短期资金拆借
龙海市路桥建设开发公司	95,000,000.00		短期资金拆借
龙海市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短期资金拆借
合计	260,499,890.00		

注释 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列示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及联营企业	44,808,914.55		646,729.83	44,162,184.72
其他参股企业	77,451,133.87	194,280,000.00		271,731,133.87
合计	122,260,048.42	194,280,000.00	646,729.83	315,893,318.59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单位: 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漳州开发区招商原水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市	李纪治	生产、销售原水	16,000.00	联营企业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漳州开发区招商原水有限公司	30.00	30.00				

(3)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成本	本期增减额 (减少以负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漳州开发区招商原水有限公司	权益法	48,000,000.00	44,808,914.55		-646,729.83	44,162,184.72
合计		48,000,000.00	44,808,914.55		-646,729.83	44,162,184.72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漳州开发区招商原水有限公司	30.00	30.00			
合计	30.00	30.00			

(4) 成本法核算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福建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571,133.87	11,571,133.87	1.15	11,571,133.87	1.15
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5.00	48,000,000.00	5.00
福建漳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1.00	16,000,000.00	1.00
龙海食品罐头有限公司	380,000.00	380,000.00	25.00	380,000.00	25.00
漳州晟龙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	1,500,000.00	15.00
龙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石码信用社	194,280,000.00	194,280,000.00			
合计		271,731,133.87		77,451,133.87	

注释 8.长期债权投资

(1) 长期债权投资分类: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福建向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			27,000,000.00

(2) 委托贷款明细:

贷款企业	受托银行	贷款金额	合同情况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年息率%
福建向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龙海支行	8,000,000.00	2014/1/27	2015/1/27	14.00
福建向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龙海支行	9,000,000.00	2014/5/21	2015/5/21	14.00
福建向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龙海支行	10,000,000.00	2014/10/28	2015/10/28	14.00
合 计		27,000,000.00			

注: 委托贷款企业福建向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城投公司同时欠其 BT 工程的进度款, 2016 年按工程时间进度拨付工程款时相应扣掉对方借款。

注释 9.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1,670,332.54	1,825,181.00	219,384.46	293,276,129.08
房屋建筑物	154,474,604.57			154,474,604.57
运输设备	3,878,170.41	176,086.00		4,054,256.41
电子设备	5,306,727.56	943,254.00	215,284.46	6,034,697.10
其他设备	689,925.24	10,360.00		700,285.24
机器设备	4,183,083.00		4,100.00	4,178,983.00
供水管道	123,137,821.76	695,481.00		123,833,302.7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2,682,166.70	11,155,437.09	206,480.16	163,631,123.63
房屋建筑物	45,117,766.30	4,485,091.14		49,602,857.44
运输设备	3,588,222.97	396,780.85		3,985,003.82
电子设备	3,553,487.91	508,286.18	206,480.16	3,855,293.93
其他设备	567,509.99	85,289.54		652,799.53
机器设备	3,247,921.63	251,750.17		3,499,671.80
供水管道	96,607,257.90	5,428,239.21		102,035,497.1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8,988,165.84			129,645,005.45
房屋建筑物	109,356,838.27			104,871,747.13
运输设备	289,947.44			69,252.59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电子设备	1,753,239.65			2,179,403.17
其他设备	122,415.25			47,485.71
机器设备	935,161.37			679,311.20
供水管道	26,530,563.86			21,797,805.65
四、减值准备合计:	3,857,084.79			3,857,084.79
房屋建筑物	3,857,084.79			3,857,084.79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机器设备				
供水管道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5,131,081.05			125,787,920.66
房屋建筑物	105,499,753.48			101,014,662.34
运输设备	289,947.44			69,252.59
电子设备	1,753,239.65			2,179,403.17
其他设备	122,415.25			47,485.71
机器设备	935,161.37			679,311.20
供水管道	26,530,563.86			21,797,805.65

(2) 年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注释 10.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龙海市国投温泉给水工程	21,527,467.94	629,286.00			22,156,753.94
东部地区净水工程	155,304,003.11	41,160,671.79			196,464,674.90
马歧, 翠林净水厂改造	16,784,918.23			16,784,918.23	
马歧改扩建工程	9,284,965.15			9,284,965.15	
海澄改建工程	10,866,957.49			10,866,957.49	
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	11,053,649.47			11,053,649.47	
石码片区给水管改造工程	531,400.00			531,400.00	
龙海市温泉大酒店工程	3,224,400.46				3,224,400.46
管道工程		9,809,957.47			9,809,957.47
省道西港线路面大修给水迁改工程		2,260,897.01			2,260,897.01
合计	228,577,761.85	53,860,812.27		48,521,890.34	233,916,683.78

注释 11.无形资产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2,805,732,384.17	160,000.00		2,805,892,384.17
双第土地使用权[注 1]	2,557,122,700.00			2,557,122,700.00
水库土地使用权[注 2]	244,595,000.00			244,595,000.00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净水厂土地使用权	2,799,090.56			2,799,090.56
自来水公司其他土地使用权	488,293.61			488,293.61
采矿权	727,300.00	160,000.00		887,3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253,712.28	182,309.44		2,436,021.72
双第土地使用权[注 1]				
水库土地使用权[注 2]				
净水厂土地使用权	1,656,128.60	93,303.00		1,749,431.60
自来水公司其他土地使用权	271,274.24	16,276.44		287,550.68
采矿权	326,309.44	72,730.00		399,039.44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双第土地使用权[注 1]				
水库土地使用权[注 2]				
净水厂土地使用权				
自来水公司其他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803,478,671.89			2,803,456,362.45
双第土地使用权[注 1]	2,557,122,700.00			2,557,122,700.00
水库土地使用权[注 2]	244,595,000.00			244,595,000.00
净水厂土地使用权	1,142,961.96			1,049,658.96
自来水公司其他土地使用权	217,019.37			200,742.93
采矿权	400,990.56			488,260.56

注 1) 此项土地为公司子公司龙海双第华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拥有的未标明划拨用途的 4 宗土地,系按龙海市财政局龙财预[2010]287 号文件划拨投入,总面积为 25,069,400 平方米,评估入账价值为 2,557,122,700 元。因该项土地使用权无规定使用年限,不摊销。其中三块土地,土地证号为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1 号、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3 号、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4 号,已为公司 8 亿元“11 龙海债”做抵押,抵押期间为 2011 年 12 月 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 日。

注 2) 此项土地为政府授权公司管理的水库土地使用权,评估价值为 244,595,000.00 元,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因该土地系划拨土地,无规定使用年限,不予摊销。

注释 12.其他长期资产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代政府维护管理的市政基础设施资产	1,180,302,432.00	1,180,302,432.00
合计	1,180,302,432.00	1,180,302,432.00

注释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50,350,000.00	
保证借款	175,000,000.00	
合计	225,350,000.00	

(2) 质押借款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质押物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支行	50,350,000.00	龙海市国投宏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定期存单
合计	50,350,000.00	

(3) 保证借款明细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担保单位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涵江支行	100,000,000.00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5,000,000.00	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175,000,000.00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 14. 应付票据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4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936,000,000.00	
合计	1,076,000,000.00	

注释 15.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66,375,052.17	101,273,582.66
1-2 年 (含 2 年)	93,260,514.43	300,209,601.11
2-3 年 (含 3 年)	300,000,601.11	6,007,000.00
3 年以上	9,826,865.47	3,819,865.47
合计	469,463,033.18	411,310,049.24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中余额较大的明细列示如下

往来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预估土地开发成本未付款	385,670,442.10	应付工程款	82.15
福建省第一公路工程公司	21,795,255.00	应付工程款	4.64

暂估未决算的附属成本	9,778,222.56	应付施工款	2.08
福建省春天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5,665,000.00	应付施工款	1.21
福建省三明市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5,012,362.00	应付施工款	1.07
合计	427,921,281.66		91.15

注释 16.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019,680.36	24,981,039.50
1 至 2 年	2,302,536.00	13,222,136.30
2 至 3 年	13,222,136.30	8,855,310.28
3 年以上	8,855,310.28	
合计	33,399,662.94	47,058,486.08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中余额较大的明细列示如下

往来单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
预收安置户房款	29,147,875.94	1-4 年	87.21
预收售房款	4,244,287.00	1-2 年	12.71
预收水费	7,500.00	1 年以内	0.08
合计	33,399,662.94		100.00

注释 17.应交税金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64,432.22	44,663.16
营业税	72,746,153.07	42,956,565.13
印花税	38,811.94	1,829.96
企业所得税	251,070,325.82	201,347,935.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09,414.07	3,022,779.09
房产税	50,523.59	65,843.40
土地增值税	-895,676.00	-895,676.00
土地使用税	32,015.89	
个人所得税	-112.88	
其他税费	1,966.64	14,604.16
合计	328,217,854.36	246,558,544.86

注释 18.其他应交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教育费附加	3,739,926.28	2,163,690.79
合计	3,739,926.28	2,163,690.79

注释 19.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557,186,217.68	339,827,962.57
1-2 年 (含 2 年)	224,543,029.35	208,938,943.36
2-3 年 (含 3 年)	93,557,073.35	180,648,032.22
3 年以上	229,453,718.95	64,892,356.97
合计	1,104,740,039.33	794,307,295.12

(2) 期末主要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备注
漳州公路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龙海市财政局	关联方	135,171,261.05	1-4 年	往来款
龙海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非关联方	117,501,928.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漳州中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967,661.63	2-4 年	往来款
龙海市翔龙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659,25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632,300,100.68		

(3)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的股东情况:
应付龙海市财政局 135,171,261.05 元。

注释 20. 预提费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利息费用	23,346,068.34	26,697,506.39
合计	23,346,068.34	26,697,506.39

注释 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126,000,000.00
信用借款		31,000,000.00
保证借款	33,000,000.00	
应付债券	240,000,000.00	
合计	293,000,000.00	157,000,000.00

(2) 质押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000,000.00	工程项目建成后享有的水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合计	20,000,000.00	

(3) 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单位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20,000,000.00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13,000,000.00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合计	33,000,000.00	

注释 22.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457,100,000.00	438,060,000.00
信用借款		24,000,000.00
保证借款	623,820,000.00	
抵押借款	9,967,000.00	
合计	1,090,887,000.00	462,060,000.00

(2)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质押物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海支行	200,000,000.00	用龙海市国投宏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厦门农村商业银行的 3,238.00 万股权
厦门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400,000.00	5,000.00 万存单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龙海市支行	10,000,000.00	委托代建资金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199,700,000.00	工程项目建成后享有的水费收费权及其项下全部收益
合计	457,100,000.00	

(3)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单位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95,000,000.00	龙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龙海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170,000,000.00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324,820,000.00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农业发展银行龙海支行	34,000,000.00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合计	623,820,000.00	

(4) 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抵押物
中国光大银行漳州龙海支行	9,967,000.00	土地及在建工程（后山保障性住房）
合计	9,967,000.00	

注释 23.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年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
------	------	------	------------------	------------------	----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年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
11 龙海债-面值	2011/12/2	6	320,000,000.00	800,000,000.00	8.25%
11 龙海债-利息调整			-7,471,166.71	-11,369,166.71	
14 龙海债-面值	2014/8/15	7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6.58%
14 龙海债-利息调整			-13,440,394.55	-24,076,190.48	
合计			1,099,088,438.74	1,564,554,642.81	

2011 年发行的“11 龙海债”，发行总额为 8 亿元，此债券为 6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8.25%，存续期间为 2011 年 12 月 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 日，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4、5、6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30%、30%、4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后三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抵押物为双第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1 号、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3 号、龙特国用（2010）第 GHN0004 号，抵押期间为 2011 年 12 月 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 日。

2014 年发行的“14 龙海债”，发行总额为 8 亿元，此债券为 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6.58%，存续期间为 2014 年 8 月 15 日至 2021 年 8 月 14 日，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后五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 龙海债-利息调整”和“14 龙海债-利息调整”主要为债券发行时支付给中介机构的费用，在债券存续期平均摊销。

注释 24.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福能（漳州）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合计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注释 25.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 计	1,089,297,392.00	合 计	764,698,192.00
其中前五名：		其中前五名：	
锦江道二期安置房	122,116,796.20	污水处理厂管网配套工程专项资金	90,490,000.00
龙江大道建设资金	107,310,000.00	民生小区 10、15 号楼	71,000,600.00
紫云片区棚户区改造工程	91,399,744.29	龙海市江东美食一条街综合整治工程	40,000,000.00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民生小区 10、15 号楼	75,000,600.00	龙江大道建设资金	33,000,000.00
龙海市东部地区净水工程	65,000,000.00	龙海市东部地区净水工程	18,000,000.00

注释 26.实收资本

投资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比例
龙海市财政局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100.00%
合 计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100.00%

注释 27.资本公积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25,805,631.29			25,805,631.29
其他资本公积	4,069,256,645.42	865,512,183.56		4,934,768,828.98
合计	4,095,062,276.71	865,512,183.56		4,960,574,460.27

注释 28.盈余公积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107,066,742.45	14,827,371.26		121,894,113.71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计	107,066,742.45	14,827,371.26		121,894,113.71

注释 29.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本年年初余额	512,056,109.64	410,429,268.91	554,108,320.17
本年增加额	146,668,969.47	142,545,896.48	175,205,712.50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46,668,969.47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4,827,371.26	20,919,055.75	18,884,763.76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3,308,621.68	20,000,000.00	300,000,000.00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440,589,086.17	512,056,109.64	410,429,268.91

注释 30.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龙海市龙水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31,642,637.94	21,310,034.72	8,774,522.32
龙海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73,742.78		6,935,428.82
龙海市滨港自来水有限公司	1,137,412.86	889,375.61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 计	33,953,793.58	22,199,410.33	15,709,951.14

注释 31.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

收入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综合开发收入	479,522,987.77	399,602,489.81	274,052,850.86	190,217,465.54
自来水销售	24,343,672.12	28,527,446.48	18,283,216.25	30,044,972.14
污水处理费	7,206,961.60	7,300,000.00	6,322,161.60	7,300,000.00
房地产销售	46,833,995.00	42,668,722.08	29,458,834.00	26,653,111.80
代建项目管理费收入	113,647,464.42		64,289,000.00	
其他收入	1,575,902.00	252,375.55	2,903,303.00	127,066.00
合 计	673,130,982.91	478,351,033.92	395,309,365.71	254,342,615.48

续:

收入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综合开发收入	274,052,850.86	190,217,465.54	464,220,169.51	386,850,141.26
自来水销售	18,283,216.25	30,044,972.14	14,818,457.91	29,088,103.65
污水处理费	6,322,161.60	7,300,000.00	5,756,236.00	7,300,000.00
房地产销售	29,458,834.00	26,653,111.80	90,000.00	52,223.87
代建项目管理费收入	64,289,000.00		56,547,000.00	
其他收入	2,903,303.00	127,066.00	766,004.15	
合 计	395,309,365.71	254,342,615.48	542,197,867.57	423,290,468.78

注释 3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税	32,165,944.75	4,834,542.85	26,090,472.99
城建税	2,266,785.63	374,964.09	1,826,333.11
教育费附加	1,732,876.93	278,261.28	1,342,189.88
其他税金			37,666.23
合 计	36,165,607.31	5,487,768.22	29,296,662.21

注释 33.财务费用

类 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9,733,115.22	3,932,909.39	3,842,982.04
减: 利息收入	2,718,691.71	1,208,379.12	4,147,388.83
加: 手续费及其他	440,451.14	127,048.35	92,200.82
合 计	7,454,874.65	2,851,578.62	-212,205.97

注释 34.投资收益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短期投资收益	494,874.95	2,456,987.16	4,518,555.52
1、处置短期投资收益（减：损失）			
2、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3、委托贷款收益	494,874.95	2,456,987.16	4,518,555.52
二、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560,432.75	7,839,044.18	-1,596,023.33
1、成本法	10,207,162.58	8,886,929.00	
2、权益法	-646,729.83	-1,047,884.82	-1,596,023.33
3、股权投资处置收益（减：损失）			
4、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5、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6、其他			
合计	10,055,307.70	10,296,031.34	2,922,532.19

注释 35. 补贴收入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政府扶持资金	56,000,000.00	105,7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56,000,000.00	105,700,000.00	200,000,000.00

（1）2015 年度补贴：其中 5,000.00 万元为 2009 年龙海市人民政府龙政综（2009）282 号关于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发行债券自 2009 年至 2015 年度每年给予 5,000.00 万元补贴的批复，以及 2015 年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龙国投（2015）040 号文件关于拨付财政补贴的申请的批复；600.00 万元为财政局拨入 2015 年重点流域生态补偿资金-城市污水管网建设补助资金(龙财建[2015]294 号)。

（2）2014 年度补贴：龙海市财政局龙财建（2014）939 号“龙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4 年国有资产再投资财政补贴的通知”，补贴金额 8,600.00 万元。

（3）2014 年度补贴：龙海市财政局龙财建（2014）450 号“龙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城市污水处理费专项补助的通知”，补贴金额 1,944.00 万元。

（4）2014 年度补贴：龙海市财政局和龙海市环保局联合下发的龙财建(2013) 655 号“龙海市财政局和龙海市环保局关于下达 2013 年度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资金预算的通知”，补贴金额 26 万元。

（5）2013 年度补贴：龙国投[2013]010 号关于拨付财政补贴的批复文件，补贴金额 20,000.00 万元。

注释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拆迁处置资产利得		67,4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671,314.79	5,410,613.89	19,651,349.69
违约金收入	90,000.00		
合计	761,314.79	5,478,013.89	19,651,349.69

说明：2015 年度其他营业外收入中 590,000.00 元为收城投代收 14 年城市排水污水管网建设省级以奖代补资金；2014 年度其他营业外收入中 5,020,680.79 元为自来水公司补贴收入；2013 年度其他营业外收入主要是原公司代管的老国有企业在拆迁过程中旧资产的变卖收入上缴金额。

注释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固定资产出资损失		66,400.00	
罚款滞纳金	198,944.00	45,491.25	1,310.72
其他	1,660,364.00	106,709.50	351,131.72
合计	1,859,308.00	218,600.75	352,442.44

注：2015 年其他中 1,628,718.00 元为其他转入往来款核销。

注释 3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所得税费用	50,508,997.87	57,319,320.83	78,877,234.80
合计	50,508,997.87	57,319,320.83	78,877,234.8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股东为龙海市财政局。

(二)公司的主要子公司情况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三)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概况介绍。

(三)公司的主要联营和合营企业情况

公司的联营和合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四.(四)主要联营企业和

概况。

(四) 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无

(五) 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类型及 关联方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龙海市财政局	479,522,987.77	71.24	274,052,850.86	69.33	464,220,169.51	85.62
合计	479,522,987.77	71.24	274,052,850.86	69.33	464,220,169.51	85.62

控股股东为龙海市财政局及最终控制方为龙海市人民政府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七、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	款项内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龙海市财政局	综合开发收入	1,268,272,604.03	1,169,330,606.07
其他应收款			
龙海市财政局	往来款	593,270,131.67	370,894,419.00
预付账款			
龙海市财政局	待结算		9,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龙海市财政局	往来款	135,171,261.05	20,000,000.00

八、或有事项

(一)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抵押担保事项明细：

被担保单位名称	贷款单位（银行名称）	借 款 余 额 （万元）	开 始 日 期	结 束 日 期	担 保 形式
龙海市东跃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30,000.00	2015/9/21	2033/9/20	单人担保
福建龙海经济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福州分行	8,000.00	2015/9/23	2018/9/22	单人担保
龙海市南太武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5,000.00	2015/8/1	2018/8/1	单人担保
龙海市翔龙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	5,000.00	2015/10/1	2016/10/1	单人

被担保单位名称	贷款单位（银行名称）	借 款 余 额 （万元）	开 始 日 期	结 束 日 期	担保 形式
司	分行				担保
合计		248,000.00			

（二）承诺事项：无

（三）未决诉讼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涉及诉讼案件情况。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合并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需要说明。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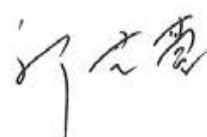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龙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³⁻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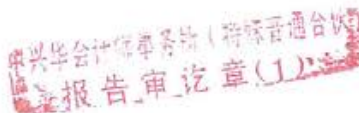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登记机关

2015 年 10 月 23 日





证书序号: 00017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尊农



证书号: 21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证书序号 001 01970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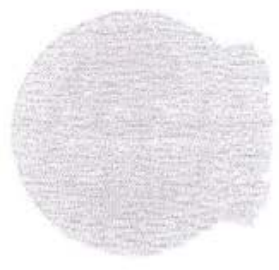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李静春

办公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3167

注明资本和出资额：2821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公会司字〔2013〕0055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0-25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审论量(12.2)

姓名: 孙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11月28日
身份证号: 342101197111281111



工作单位: 江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Jiangsu Tianhua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1101020101504

证书编号: 32000021008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八年四月二日
Date of Issuance

江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Jiangsu Tianhua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3.2.8

同意调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Xinyongzhonghe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Nanjing Branch
2013.2.8

注册会计师变更注册登记
Registered Accountant Change Registratio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Jiangsu Tianhua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3年6月23日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Jiangsu Tianhua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3.4.21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Xinyongzhonghe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3.4.21

年度年检登记
Annual Review and Re-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
Registered Accountant Annual Review Qualified

2013.5.1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Xinyongzhonghe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3.5.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马建华
Full name: 马建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55-10-05
Date of birth: 1955-10-05
工作单位: 江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江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342129651005141
Identity card No: 342129651005141

2007.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330004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330004

注册机构名称: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CPA):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12.12
Date of Issue: 2007.12.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天华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2 月 8 日
2013.2.8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和中和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7 月 8 日
2013.7.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CPA
转所专用章

2015年 4 月 21 日
2015.4.21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和中和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 4 月 21 日
2015.4.21